

# 香港中文大學

## 大學校董會二〇一〇年度第三次會議簡報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

- (一) 大學校董會通過由二〇一〇年八月一日起，在理學院內設立生命科學學院，以取代現有的生物化學系及生物系。
- (二) 大學校董會通過將訊息工程學系的中文名稱更改為信息工程學系，由二〇一〇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三) 大學校董會通過委任各學系系主任、學院院長(Directors of Schools)及學科主任。
- (四) 大學校董會通過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大學財政預算。
- (五) 大學校董會通過調整「居所資助津貼」及「自行租屋津貼」的津貼額，追溯至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六) 大學校董會通過大學薪酬調整機制。
- (七) 大學校董會通過使用恒生銀行提供的信用證及信託收據貿易融資服務的手續，由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八) 大學校董會通過授權銀行戶口簽署人處理有關網上銀行服務的附屬帳戶。
- (九) 大學校董會贊成由在美國註冊的香港中文大學基金會公司(基金會)作出下列委任：-
  - (1) 委任沈祖堯教授繼劉遵義教授由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起以香港中文大學校長身份出任基金會董事，至其大學校長的任期屆滿止。如沈教授停止出任大學校長，即須停止出任基金會董事；
  - (2) 委任華雲生教授出任基金會董事，以填補Dale Jorgenson教授的董事空缺，並繼利乾先生兼任基金會司庫，任期由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止。如華教授停止出任大學常務副校長，即須停止出任基金會董事及司庫；及

- (3) 繼續委任利乾先生為基金會董事，由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日起生效，為期五年，並繼續出任基金會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如利先生停止出任大學校董，即須停止出任基金會的總裁、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等職。
- (十) 大學校董會通過為和聲書院初步委任下列六名院務委員，任期均為五年，由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劉允怡教授  
藍輝耀教授  
黃國彬教授  
任揚教授  
吳恆亮教授  
蔡小強教授
- (十一) 大學校董會通過接受各項捐贈及為設施命名。
- (十二) 大學校董會通過人事事項。
- (十三) 大學校董會知悉署理校長就有關中大學生會於二〇一〇年六月四日晚上將「新民主女神像」及其他展品運往中大校園擺放的情形，以及大學行政與計劃委員會對有關事件的立場所提交的報告。大學校董會了解和支持署理校長的報告所闡述的立場，並同意由大學同事繼續與同學聯繫，希望能就展品的日後安排達致共識，找到合理和圓滿的解決方法。
- (十四) 修正記錄：大學校董會閱悉楊綱凱教授（而非鄭振耀教授）獲教務會推選，出任榮譽院士委員會成員，任期二年，由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

\* \* \* \* \*